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1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 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东方航空物流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1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0日 以现场方式召开,由监事孟令晨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公司按照规定时间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,本次监事会应出 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其中监事邵祖敏先生因临时公务原因未亲自出 席,委托监事孟令晨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。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 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监事会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 议案》

同意选举邵祖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三年, 自本次会议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1日